

全面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河北法院一线故事

一线调解让企业“两难”变“双赢”

□ 讲述人:邯郸市峰峰矿区人民法院法官助理 郝银吾
整理人:刘文利

法治是最好的营商环境。在办理一起涉企纠纷案件中,办案法官带着我深入一线,详细了解企业司法需求,耐心释法明理,力促和解,让双方企业感受到了公平正义和法治温度。

“我们双方已经达成了新的协议,且准备扩大合作范围,实现‘双赢’的目标!”7月6日,一起合同纠纷案的当事人打来电话,讲述案件圆满调解后的故事,并向我和同事表达了诚挚谢意。听着电话里当事人对企业美好前景的描述,我们打心底儿里替他们高兴。

今年3月,我院受理了一起涉企纠纷。原告河北某建材有限公司与被告河北某防水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都是民营企业,双方合作多年。2021年2月,双方签订设备租赁合同,约定被告租用原告卷材生产设备生产防水材料,后租赁合同履行出现问题。被告企业无法正常生产,不再给付租赁费等费用。原告无奈将被告公司起诉至法院,要求被告支付租赁费、人工费、材料费等合计67万余元。

由于双方分歧太大,该案经多次诉前调解,当事双方未达成一致意见。案件立案后,被告又提出反诉,要求原告退还保证金、各项损失共22万元,及相关设备原材料等。在这一过程中,双方代理人多次交涉均态度强硬。

“冤家宜解不宜结,更何况是合作多年的伙伴,一定要想办法帮助他们解开‘疙瘩’,让企业发展步入正轨!”受理案件后,法院领导在充分研究案情的基础上,决定加大工

作力度,力促双方握手言和。

确定这一工作思路后,为切实厘清矛盾纠纷源头,在主办法官、民事审判庭庭长李冬梅的带领下,我们多次前往原告和被告的公司。我们经实地走访、调查了解发现,原告有设备、厂房,被告有技术、原材料,双方生产的产品互补性强,可以合作构建互利双赢的发展模式,纠纷产生的根源在于双方沟通不畅。

找到矛盾根源,我们对症下药,直接找到对企业发展最为关心的法定代表人,从企业长远发展的角度出发,通过释法明理规劝双方理性思考矛盾争议焦点。经过多次沟通,双方法定代表人原本强硬的态度逐渐缓和。主办法官抓住时机,当机立断定好开庭时间,并要求双方企业法定代表人到场参加庭审。

庭审当天,法官并没有立即开

庭,而是给双方企业法定代表人充分的沟通时间。由于前期法官释法明理到位,这次见面,双方态度诚恳,心平气和地畅谈企业如何继续发展,如何深化合作……在和谐氛围中,双方不仅对清了账目,而且在法官的调解下达成和解,被告赔偿原告损失10万元,同时双方还就后续的合作事宜达成了初步意见。

作为一名法官助理,在协助法官办案中,对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有了更深的理解。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任重道远,我们要坚持为大局服务、为人民司法宗旨,充分发挥司法审判职能作用,总结分析研判企业运营中遇到的实际问题和企业负责人的司法期待,推动涉企纠纷源头治理,通过办好一起起案件护航企业健康发展,为营造稳定、公开、透明、可预期的法治化营商环境贡献一分力量。

张家口市崇礼区法院
巧用置换解“死扣”

盘活资产助力企业发展

河北法制报讯 (樊利军)近日,张家口市崇礼区人民法院通过置换查封财产,帮助执行企业盘活资产,缓解了经营困难。

在办理申请人王某与被执行人某农业开发公司建设合同纠纷一案中,崇礼区法院依据申请人提出的财产保全申请,裁定查封被执行人某农业开发公司名下的土地。

土地被查封后,该农业开发公司无法获得银行贷款,正常生产经营受到影响。崇礼区法院得知该消息后,能动司法,灵活运用财产保全措施,组织双方协商,最后以企业闲置的机器设备代替土地置换查封财产方式,解封被执行人公司拥有使用权的土地,帮助企业获得银行贷款,护航企业正常生产经营,受到涉案企业的高度赞赏。

今年以来,崇礼区法院执行局对于涉企案件的执行,审慎适用查封、冻结等强制执行措施,依法保障申请人权益的同时,也保护被执行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对优化营商环境和服务地方经济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

六旬老人透支信用卡后
无力偿还利息罚息

**“诉调对接”
圆满化解金融纠纷**

河北法制报讯 (记者 李胜男 通讯员 王鹏 朱明磊)“这起信用卡纠纷经调委会调解,欠款人积极还款,我们银行及时收回了欠款,纠纷化解时间短、效率高、成本低,为调委会点赞。”近日,秦皇岛市金融纠纷人民调解委员会化解了一起信用卡纠纷,某银行负责人深有感触地说。

2014年,李某在某银行办理信用卡一张,透支信用卡额度后,未按时足额还款。截至2022年1月4日,李某信用卡尚欠透支本金、利息、逾期还款违约金等共计7.7万余元。某银行多次催收无果,于近日向秦皇岛市金融纠纷人民调解委员会提交调解申请。

金融纠纷调委会受理此案后,及时成立调解小组,了解案件详细经过。“通过某银行提供的交易明细可以看出,李某有一定的还款意愿。”调解人员了解情况发现,李某年过六旬,没有固定收入来源,无力偿还利息罚息。

金融纠纷调委会根据调解法、银行法等法律法规,耐心细致地疏导调解,最终促使双方当事人就本息偿还方式、还款时间等达成了调解协议,海港区法院对该调解协议予以司法确认。李某及时还款,该纠纷圆满化解。

秦皇岛市金融纠纷人民调解委员会发挥中立、专业的优势,建立简易调解、专家调解、小额纠纷快速处理、司法确认等机制。自2023年5月4日海港区法院与调委会开展诉调对接以来,金融纠纷调委会调解成功案件58件,为当事人节省诉讼费26万元,为金融机构节省律师费151万元,营造了和谐理性的金融消费环境。

电话调解被误当“骗子” 法官上门释法促案结事了

□ 杨彦薇 贾增伍

“我是武强法院的工作人员,您有一起交通事故,请您来法院……”“对方挂了电话,看来这位大娘防范意识很强,把咱当成诈骗的了”……近日,武强县人民法院连续多次电话联系一起道路交通事故纠纷案当事人,竟被对方误以为遇到诈骗而直接挂掉电话,于是,承办法官张翠决定前往当事人家中上门送达。

2020年,被告封某无证驾驶电动三轮车,同王某驾驶的小型轿车发生碰撞,造成两车不同程度损坏的道路交通事故。交警部门认定,封某负事故的主要责任,王某负次要责任。王某投保的保险公司在赔偿了王某的车辆损失后,于近日向武强县法院提起保险人代位求偿诉讼。承办法官经审查认为,该案事实清楚,责任划分明确,且标的额较小,

适宜诉前调解。于是,调解团队决定联系封某开展诉前调解,遂发生了本文开头一幕。

法官张翠带着法官助理杨彦薇和书记员严琳琳来到封某家中,对其说清来意。封某情绪异常激动:“前两天公安局才给我发了反诈骗传单,就是防你们这些骗子的!”

“大娘,我们刚刚给您看了工作证,我们穿的是法院制服,您看文书上盖着公章,您要是再不信,咱们一起去法院的调解室坐下聊也行。”张翠耐心解释。

这时,封某暂时放下戒备心,询问法官来意。张翠、杨彦薇耐心解释案件情况。

“都过了好几年了,保险公司为什么才来找我!骗子!我不相信,这么多年没找我,现在才来,你们是欺负人!”封某情绪激动,仍不相信工作人员,更不配合调解工作。

法院干警考虑到封某年龄较大,又独自在家,为避免突发情

况,对其进行劝解和安抚后,选择留置方式送达了民事起诉书等法律文书。

随后,调解团队辗转找到封某的女儿李某,了解事故当时情况,并对办案程序进行了说明。李某虽不认可对方要求的赔偿数额,但同意劝其母亲配合调解。法院调取保险公司与王某之间的民事判决书和车辆维修清单,联合封某所在村委会干部以及和封某、李某相识的修车师傅,一起做调解工作,使封某对赔偿数额做到了心中有数。

最终,在调解团队的主持下,经过多轮“背靠背”调解,双方当事人达成了调解协议,封某当场履行完毕。

事后,封某惭愧地向法院干警表示:“感谢你们的真心、耐心,感谢你们的坚持调解。这起案子结束了,压在我心头的石头终于落地了。”

能动司法 耐心沟通 临城县法院灵活执行促和解

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申请强制执行。

执行工作中,办案法官了解到,被执行人曹某某具有偿债意愿,但没有偿还的能力。办案法官能动司法,积极协调双方和解。然而,由于曹某某未按期履行民事调解协议,申请人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对再次和解抱有疑虑。

为促使双方达成执行和解,执行法官建议被执行人曹某某每月给付3000元并坚持几个月,以获得申请人的信任。被执行人曹某某按期还款三个月后,申请人认为曹某某确有还款意愿。最终,在法官主持下,双方达成执行和解。

晋州市法院:“四级联调”化解三十多年邻里纠纷

河北法制报讯 (记者 李胜男 通讯员 李薇)近日,晋州市人民法院启动“四级联调”机制,通过法官助理、法官、主管院领导、院长逐级递进调解,圆满化解一起邻里侵权纠纷案。

20世纪80年代,殷某按照村集体规划合法取得宅基地一块,几年后取得了该宅基地的土地使用证,但因与邻居叶某存在其他争议,导致多年来未建成房屋,而是长期在外借住。

前几年,叶某占用了殷某宅基

地一角和自家宅院连在一起,建起一座简易仓库。自此,双方的小摩擦成了大纠纷,且愈演愈烈。当地村委会、镇政府等多方调解,均未能化解双方矛盾,故而引发诉讼,殷某起诉叶某,请求判令叶某某拆除占用其宅基地上的建筑物。

案件审理中,办案法官认真审查案情,结合双方代理律师、当事人及其家人陈述,通过走访村干部、街坊四邻发现,当事双方虽存在矛盾,但两家人在村子里的口碑极好,都是明事理的人家。于是,

办案法官向院领导汇报案情,针对此案启动法官助理、法官、主管院领导、院长“四级联调”机制,逐级分头开展调解工作,以寻求最佳纠纷化解路径。

办案人员以两家人祖辈比邻而居入手,结合相关法律对该纠纷进行详细分析,耐心劝解邻里和睦相处。当事双方逐渐放下芥蒂,理性看待纠纷。经办案人员多次调解,当事双方均作出让步,摒弃前嫌,同意通过调解化解双方纠纷。

7月6日11时,在40摄氏度的高

温下,办案人员顶着炎炎烈日,对涉案宅基地进行了现场勘验和测量,并就地主持调解。

经过近两个小时的测量、计算和调解,当事双方达成调解协议:被告叶某在三个月内拆除多搭建部分,原告支付一定补偿金。近日,保定市徐水区人民法院联合当地民政部门、社区,开展打击电信网络诈骗犯罪普法宣传活动。干警们结合刷单返利、虚假网络投资理财、虚假征信、冒充公检法等电信诈骗的常见套路,为群众特别是老年群体普及防骗妙招,提醒群众牢记“不听、不信、不转账、不汇款”四不原则,增强识骗、防骗能力。图为法治宣传现场。王佳瑞 摄

诉前调解+司法确认

任丘市法院高效化解涉企纠纷

河北法制报讯 (田佳璇 梁慎思)近日,任丘市人民法院以“诉前调解+司法确认”模式,不到两天时间,成功调解一起长达二十余年涉企纠纷,推动纠纷高效率、低成本解决。

原告李某系被告华北油田某公司员工,工作期间曾向公司预支取出差费用。2000年10月24日,李某在被告处进行项目投资,交纳项目投资款2万元,后双方解除劳动关系。

原告因个人原因,没能及时报销出差费用。2002年12月,被告将原告的2万元项目投资款冲抵预支的出差费用,2003年9月又将原告住房公积金5000余元冲抵其所预支的出差费用。原告李某认为,被告不应将自己项目投资款、住房公积金及相应利息占为已有,并以此为由多次与被告公司交涉,双方矛盾逐渐激化。近日,李某将某公司诉至法院。

立案庭工作人员了解原告诉及案情后,认为虽然该案件涉及矛盾纠纷持续时间较长,但事实清楚、法律关系简单,为促进企业健康发展,采取诉前调解的方式更有助于解决矛盾。于是,在征求双方当事人意愿基础上,法官决定将该案分流至华北油田特聘调解员工作站。

特邀调解员韩泽成收到案件后,立即联系双方当事人,耐心细致地为



工期结束雇主迟迟不发工资

邢台市信都区法院速审助农民工维权

河北法制报讯 (李志飞 赵增强)“虽然欠我们的工资不多,但却是我们的血汗钱,真是太感谢法官为我们撑腰了……”7月10日,牛某代表一起劳务纠纷的10名原告,来到邢台市信都区人民法院诉讼服务中心,向办案人员表达谢意。

2022年9月,邢台某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承揽了部分路基填土工程,并分包给江某某。江某某介绍原告牛某等10人到工地进行工程填土,双方约定工资数额。牛某等10人从9月份工作后,直至2022年12月底,工作115天。被告支付了部分费用,仍欠牛某等10人工资4.2万元,于同年12月30日分别向牛某等10人出具欠条,并载明拖欠工资数额。牛某等10人多次催要,均被以各种理由推脱,遂起诉到法院,请求判决邢台某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江某某支付工资。

受理该案后,承办法官考虑到案件事实清楚、权利义务关系明确,双方当事人对案件事实争议不大,为使劳动者尽快拿到工资报酬,法院决定依法适用小额诉讼程序进行审理。

6月25日,将军墓法庭经审理认为,原、被告之间的劳务合同关系事实清楚,证据确实充分,原告为被告付出了劳务,被告理应按照约定给付相应的报酬,被告未按约定全面履行自己的义务,拖欠原告劳务费的行为构成违约,故原告要求被告支付劳务费的诉讼请求成立。法院依照相关法律规定,判决被告邢台某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和被告江某某支付拖欠原告牛某等10人的工资。判决生效后,被告自动履行了该笔款项。

法官提醒:

务工时要注意以下几点:第一,增强法律意识,注意及时收集证据。提供劳务前,要充分了解雇主的基本情况,并尽量签订书面的劳务合同。劳务合同中,注意对雇主的姓名、联系方式及施工方要求具体事项进行约定。如未能签订书面劳务合同,要注意在协商过程中邀请第三人见证或采取录音录像的形式进行取证。第二,即时结算确认工资,工作完工时及时结算工资并与用工方进行确认,如用工者出具欠条,要注意在欠条上写明付款人、付款期限、逾期支付利息等事项。如用工者拒不核算工资,应及时向当地劳动保障监察部门举报或投诉。第三,依法讨薪,遇到用工单位拖欠工资时,可先与用工单位或者用人单位进行协商,协商不成的,果断、及时拿起法律武器维护合法权益,切记不可采取过激行为,以免“有理”变“没理”。



近日,保定市徐水区人民法院联合当地民政部门、社区,开展打击电信网络诈骗犯罪普法宣传活动。干警们结合刷单返利、虚假网络投资理财、虚假征信、冒充公检法等电信诈骗的常见套路,为群众特别是老年群体普及防骗妙招,提醒群众牢记“不听、不信、不转账、不汇款”四不原则,增强识骗、防骗能力。图为法治宣传现场。王佳瑞 摄

温下,办案人员顶着炎炎烈日,对涉案宅基地进行了现场勘验和测量,并就地主持调解。经过近两个小时的测量、计算和调解,当事双方达成调解协议:被告叶某在三个月内拆除多搭建部分,原告支付一定补偿金。近日,当事双方来到法院,愉快地领取了调解书。他们均对调解结果表示满意,殷某当场支付了补偿金,叶某表示尽快拆除占用对方宅基地上的建筑物。至此,这起多年邻里纠纷得以圆满化解,当事双方握手言和。

当事双方做释法明理工作,最终促使双方达成调解协议,被告一次性将原告的投资款、住房公积金及利息通过银行转账方式支付给原告。达成协议后,为防止反悔,特邀调解员联系法院,申请对双方的调解协议进行司法确认。

当日已是中午12时,任丘市法院立案庭第四速裁团队收到申请后,经审查符合出具司法确认条件,当即出具裁定书进行确认。12时40分,法官将司法确认裁定书送达当事人手中,当事双方均表示满意。至此,这起长达二十余年的矛盾纠纷顺利得以解决。

